

网络话题

新《食品安全法》严字当头 网友:让食品消费更加安全放心

本报记者 付凯明

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(以下简称新《食品安全法》)已于10月1日起施行。最高人民法院印发通知,要求各级人民法院认真学习贯彻新《食品安全法》,正确审理食品纠纷案件,严厉制裁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行为,切实维护百姓餐桌安全。

此消息一出,立刻引起广大网友热议。食品消费该如何维权?广大网友最关心的是哪一项新规?相关部门对此有何看法和解释?这期的网谈话题我们将和广大网友一同讨论。

网友【菲亚特】说:“很多时候,咱老百姓去饭店吃饭发生纠纷,在要求赔偿的时候往往受阻,因为吃饭时一般都是和家人或者朋友一起,有时候碍于情面也就作罢了,但是我了解到新《食品安全法》规定,生产或经营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食品,增加赔偿金额不足1000元的按1000元计算,我觉得这是新《食品安全法》的一大亮点,不知道落实起来将会如何。”

就此网友的看法,记者采访了河南理工大学政法学院教授张付领。张付领说,保证千元保底赔偿制度的有效落实,执法部门要从加强日常管理入手,注重源头防控才能做到可追溯、可寻根,才能够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消费者也要擦亮眼睛,多留个心眼儿,保存好相关购物凭证、食品样本等有效证据,防止被动维权。

除此之外,还有哪些新规值得广大网友关注呢?记者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了解到,新《食品安全法》增加了一些更加贴近百姓实际的管理和处罚规定。例如婴幼儿乳粉的配方实行注册制,要经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注册,生产企业不得以分装方式生产,应当建立、实施从原料进厂到成品出厂的全过程质量控制。

为保护消费者权益,新《食品安全法》增加了首负责任制,即食品生产和经营者接到消费者的赔偿请求后,要先行赔付。

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稽查科相关负责人在接受采访时说:“下一步,我们将充分发挥媒体舆论引导和监督作用,采取多种形式、多种途径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,提高群众对食品安全知识的知晓率,努力营造人人关心食品安全、重视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。”

微话题

百业联盟是实现跨行业资源整合、商家联盟推广的平台,与各大行业实行买酒即送100元现金券。批发原瓶进口红酒,茅台集团雷万斤、五粮液、五加皮、五加皮、五加皮、五加皮。地址:焦作市人民路报业国贸513 电话:(0391)3582899

【今日话题】

“天价”会成谁的“坑”

比“青岛大虾”还坑:泸沽湖景区药材按克卖,两小包就得5000元!今年十一黄金周,央视记者随旅行团前往位于四川和云南交界的泸沽湖体验旅游,在这里记者发现:山寨导游与银器店签约推销,银饰价格高出市场价一倍;泸沽湖惊现玛卡价格陷阱,价格也可谓贵得离谱。对近期出现的一连串坑人“天价”事件,你怎么看?

【观点1+1】

@z531312762: 天价消费真荒唐,坑蒙拐骗良心丧;职能部门应负责,莫让商家逞凶狂;明码标价应坚持,发现问题渠道畅;和谐市场诚信始,共享消费好时光!

@细数青山望蓬莱:“天价”买卖都是一锤子买卖。这一锤子砸碎了商家诚信,砸毁了公平竞争,砸乱了市场秩序,砸毁了景区形象。监管部门监管不力,实际上就是对“一锤子买卖”行为“心慈手软”。对此,监管部门应该亮出严厉整治的“大锤”,让不良商家受到严惩!

@硕鼠米米2011: 旅游景点有“坑”,似乎已经成了公众默认的事实,很多旅游景点的商家压根儿就不需要回头客,来一个就宰一个。相关部门要规范旅游景点商家的经营行为,不要让离谱的“天价”再影响游客的心情了。

@阿七若丹: 游客不是傻子,臭名在外的景点终究会成为“众弃之的”。所以,导游不要违背基本的职业道德去赚黑心钱,各景点管理部门更要为景区的健康发展做好相关管理工作,不要被短期效益所迷惑。

@kellykeron: 一般来说,我很少在旅游景区买东西,先不说景区存在这样那样的“坑”,单是售后服务就没有保障。我奉劝相关景区的不良商家,

别把游客当成羔羊,想咋剪毛就咋剪,游客会用脚投票,不要等到失去游客了,才知道后悔。

@风开季节: 景区存在这些“大坑”,早就是公开的秘密,游客都知道,为何监管部门不知道呢?我想,正是因为他们对此视而不见、听而不闻,才使某些商家有恃无恐,这种状况不改变,最大的受害者恐怕不仅是游客!

@我爱干编茶菇树: 从表面上看,这是商家对游客下手太狠,但其中容易被公众忽视的事实是,利益受损的消费者大多是异地游客。对此,我们很容易想到地方保护主义思想在作怪。我想,很多不良商家一定不是第一次这么干了,如果监管部门接到举报后马上就能严厉处罚不良商家,此类事件一定不会遍地开花。

@江苏日月江南: 要防止在旅游时跌进消费陷阱,消费者要注重自我保护,一是尽量少购买一些并不必要的东西;二是不购买价格过高的商品;三是购物时要注意保留凭证,切身利益受损时通过媒体、网络和管理部门的热线电话进行维权。

【下期话题】

行善“罗生门”

近日,在四川省西昌市,一位女孩给摔倒老人喂米线的照片在微博上和朋友圈走红。很多网友给女孩点赞,称她是西昌“最美暖心女孩”。但同时,也有不少质疑的声音,认为女孩这样做是想出名,在摆拍、作秀。记者调查结果表明,该女孩确实是在行善而非别有用心地作秀,由此,为围绕该事件的争论画上了句号。对此,你怎么看?

(参与话题讨论,请关注《焦作日报》官方微博:@焦作日报) 本期栏目主持人 本报记者 麻酷

本期关注

重阳节,带着父母看风景

本报记者 付凯明

农历九月初九是传统的重阳节。重阳节又叫登高节、老人节。一年一度的重阳节就要到了,人们不禁又谈起了尊老敬老的话题。

近日,网友【烟雨霏霏】在网上发起倡议:孝心不能等,重阳节,请带着你的父母一起去登高。该倡议一出立刻引起网友们的热议。重阳节近,山间已层林尽染,秋色正浓。重阳时节,老人们或赏菊以陶冶情操,或登高以锻炼身体,给桑榆晚景增添无限乐趣。撇下繁忙的工作,陪父母一起走出家门,踏入山间。置身峰顶,远眺苍山连绵起伏、天空湛蓝、云卷云舒,低寻山坡随风摇曳的野花,或静赏林间秋叶的曼妙舞姿。此时携父母同游,既尽了做儿女的



顾培利 作

一份孝心,也为老人的生活增添了一抹亮彩。

网友【小不点】在网上道出了内心真实的想法。他说:“做儿女的要孝敬父母,做晚辈的要尊重长辈,这是中华民

族几千年传承下来的美德。这样的道理即便是小学生也明白,可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。就像老话说得那样,久病床前无孝子,当你的爸爸妈妈身体健康时,去尽点孝心还容

易,反之,真要是到了‘拖累’人的时候,还能经得住考验那才让人佩服,那才更能让人感到美德的存在。”

“父母为我们操劳辛苦一辈子,现在还要帮我们带孩子料理家务,看着他们日渐弯曲的背影,做儿女的心里很是难过,总想着怎么才能让他们开心快乐,重阳节就是一个很好的机会,我会休息一天,带着父母去爬一次山,吃一顿西餐。”网友【图图妈】说。

记者在網上与一些网友交流,大多数网友愿意在重阳节的时候带父母去登高赏秋,或是一起吃顿团圆饭,但也有小部分网友表示工作原因身不由己,不能陪父母出游或是团圆,但他们表示会打电话或以其他形式向父母表达问候。

重阳节,秋高气爽,在爸妈还能走动的年龄,和他们一起出发吧!



图为塔南路太极景润小区附近,许多私家车在盲道上停放。 宁江东 摄

请给盲道让让路 别把盲道变“忙道”

本报记者 原文钊

“如今,大街上盲道被占的情况时有发生,这给盲人的出行带来很多不便。”近日,网友【风轻云淡】在网上呼吁,全社会都应该为盲人营造一个安全、良好的出行环境。

目前,我市盲道被占的

现象屡见不鲜,虽然有关部门也在不断加大整治力度,但效果却不尽如人意。

记者在我市民主路、人民路等路段发现,一些盲道常常被停靠在人行道上的机动车霸占,有的盲道甚至长期成了电动车、自行车的停车场。这些不文明的现象引起了网友们的高度关注。

“盲道是盲人独自出行的

安全保障,为盲人营造一个良好的出行环境,从小处说是对特殊群体的照顾,往大处说是社会文明的体现。”网友【晨雨】说,“随着社会文明的不断进步,关心、关爱残障人士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,每个人都应该提高认识,为营造更加和谐、文明的社会贡献力量。”

新闻时评

追责任性驴友不应只是“罚酒三杯”

□张枫逸

10月5日,17名驴友在广西金秀瑶族自治县忠良乡长滩河自然保护区露营时,因暴雨遇险被困。当地政府组织搜救,历经51个小时,终于将他们救出。12日,当地相关部门对17名获救驴友每人处以罚款1000元。

驴友每人被罚千元看似不少,却远抵不上当地为营救他们付出的代价。据介绍,当地紧急出动100多名民警、消防,派出200多名干部群众、40多名医生护士以及300多名后勤增援人员,出动80多台各种车辆、冲锋舟,直接经济支出10万余元,这还不包括后续工作相关费用。相比之下,每人千元的罚款更像是“罚酒三杯”。

近年来,一些驴友擅自登山遇险的事件时有发生,政府都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进行救援,但肇事的驴友鲜有因此

受到处罚,即使有,也只是象征性处罚。2011年国庆期间,一支14人户外登山团队违规进入阿坝州四姑娘山景区海子沟后,与外界失去了联系。为营救这14名登山者,当地出动上千人,耗费近13万元,而驴友仅被处罚1500元钱,平均每人107元。

在公民面临重大危险的情况下,国家、社会有责任和义务进行救援。不过,不少驴友遇险,都是自己的任性造成的,比如未经批准私自进行登山活动,擅自进入自然保护区等。驴友自己犯下的错,却要耗费公帑,让纳税人埋单,这显然是不合理的。换个角度讲,处罚的目的是惩戒,可区区千百元的罚款何以能让驴友花钱买教训?事实证明,一些驴友并没有为自己的过错反省,反而觉得政府救援是理所当然的。在谈

到四姑娘山获救驴友时,四川省山地救援总队户外运动教练秦卓然曾痛心地说:“一看到他们就心寒,坐在那里像英雄一样摆谱,他们没有感觉到,这个事件给救援队造成了什么影响。”

对于任性的驴友处罚力度过轻,主要在于相关制度的缺失。目前,各地对于驴友的处罚,只是依据规定对其违法行为进行处罚,比如《自然保护区条例》规定“禁止任何人进入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”等,并不涉及由此造成的后果。

在国外,违规旅行的驴友遭遇危险时,政府也会全力搜救,但当事人被救出后,必将面临严厉的处罚。在美国,由于违规探险造成的额外成本过高,目前全美已有8个州通过对“疏忽或刻意违规者”收费的法律。

随着探险旅行成为时尚,遇险和救援的情形逐渐增多。我们除了提醒驴友提高避险能力外,更要完善制度,让违规者为救援成本埋单。前不久,《四川省登山管理办法(修订草案稿)》公开征求意见,拟规定“未经批准擅自开展登山活动发生登山事故,救援单位事后有权向受援者进行追偿,由其支付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”。笔者认为,只有加大追责力度,提高违规成本,才能促使广大驴友敬畏自然,敬畏生命。

期待您对社会热点问题的思考与评价,请把想说的话、想表达的观点发给我们,本报将择优刊发读者来论,共同碰撞思想的火花。来稿信箱:jzrbbsp@163.com。

让孩子奔跑在安全的跑道上

□凌军辉

近日,苏州、无锡、南京等地一些中小学塑胶跑道被曝“有毒”,部分孩子出现流鼻血、头晕、起疹等症状,引发社会高度关注。目前,江苏省教育厅已责成相关单位对涉事塑胶跑道再次送检,查明原因,并对全省校园塑胶跑道项目开展排查,防范“漏网之鱼”。

本是为了促进孩子健康而修建的塑胶跑道,却出现有损孩子健康的问题,令公众感到痛心的同时,也感到疑惑:国际上普遍使用的塑胶跑道怎么会有毒呢?多位专家告诉记者,国家标准也应及时修订完善。据业内人士透露,一些企业在塑胶跑道中添加了邻苯类、芳香烃等有毒物质,严重威胁孩子健康,但目前未被列入国家规定标准的检测范围,难以有效防范。笔者希望相关部门紧急行动起来,针对新情况、新问题,不断完善检测标准和范围,消除监管盲区,让孩子奔跑在安全的跑道上。

“毒跑道”如何“闯关”混进校园?从已经查明的情况看,此次“涉毒”塑胶跑道是一些市县自建的标准不高、层层转包等问题突出。一位教育界资深人士说,目前教育设施建设主



世相漫话

嘈杂声扰民

“造”音

蒋跃新作 (新华社发)